

内蒙古“教父级”黑老大受审

连公安局长都是他的保护伞，被传唤竟对纪委叫骂

2020年7月15日，内蒙古“教父级”黑老大郭全生终于受审！

从上世纪90年代开始，外号“郭秃子”的他倚仗贿赂、凶狠、鲜血和暴力谋取利益。然而，靠贿赂窃取公权力、靠暴力攫取巨额财富的时代早已过去，他却依然没有醒悟。

这个被调查时还做着“老子最大，你算老几”美梦的涉黑人员，在电话中还对当地纪委骂骂咧咧。野心膨胀、关系网越织越大、产业也越做越大的郭全生，其实出身卑微。但这个小混混是如何成为包头一个庞大犯罪集团“教父”的？其强大的保护伞又是如何搭建起来的？

横行霸道

在内蒙古政法反腐风云中，郭全生绝对是个不得不提的人物。

1998年刑满释放之后，他在黑道上拉起一面大旗，招兵买马开始“黑老大”生涯。

在包头，基本上是郭全生想染指的事情，几乎不费什么周折。好勇斗狠的他目无法纪、欺压百姓、侵蚀国有财产、藐视法律。

当初出狱之后，他曾在进入当时的内蒙古安装工程公司做瓦工学徒，因巧舌如簧，被同事评价为“极会来事”。此后，他凭着送礼和搞裙带关系，竟然一路升任公司总经理。

后来在国企改制过程中，他巴结上内蒙古某位高官，顺利将该公司改制为内蒙古隆升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成为他的“私人财产”。

此后，这个装修公司便让他财源广进。不光手下的黑社会组织有了“活动经费”，他本人也愈发嚣张。

有一次，郭全生的情妇因工作问题被总经理开除。他知道此事事后气得一蹦三尺高，认为对方“不给自己面子”。很快，他竟然串通了当地司法机关，以莫须有的罪名让那位总经理坐了7年冤狱。

据《中国新闻周刊》报道，郭全生还曾因酒驾摩托车被交警截停。别人被截停都配合检查，而他竟然上去扇了交警两个大耳瓜子。随后，这事不了了之，其在当地的势力可见一斑。

一般像这样的狠角色，都会为财不择手段，郭全生也不例外。

据当地人回忆，与郭全生做生意一开始都顺利，但等到结账时，他就会露出狐狸尾巴。

赖钱不给是他的惯用手段。他多次因为租赁设备不给钱、拿人家的东西不给钱、合同签了就是不结账被人威胁告上法庭。不过“神奇”的是，这些告他的人多数在中途就撤诉了。

包头市万号国际酒店的法人代表是郭全生，而这个包头市的地标建筑就是被他用尽手段侵占成功的。

在酒店施工之前，他用极低的报价揽下了装修工程。中标之后，他不断找理由增加施工费，中标时定下的施工费连零头都算不上。

这时候，身为乙方的他开始威胁甲方，价格高得让甲方无力负担，然后再用暴力加威胁的手段把甲方的资产划归自己名下……

在包头，郭全生无恶不作。而他嚣张的底气，正是来自于错综复杂的“保护伞”。

“层峦叠嶂”的保护伞

郭全生的保护伞可不是一



7月15日，内蒙古“教父级”黑老大郭全生等受审。

般的保护伞，这些沦陷的官员一层接一层，形成一张“关系网”。

当初他成功侵占国有企业内蒙古安装工程公司，就是因为巴结上了时任包头市委书记邢云。

邢云早年长期在内蒙古包头市工作，担任过包头市石拐区区委常委、副区长等，最终官至内蒙古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在任期间，他不光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还疯狂敛财4.49亿元。

2018年10月25日邢云被查之后，供出了郭全生的另一个保护伞。此人就是包头市原副市长路智。

2019年5月，内蒙古纪委监委发布《与黑恶势力沆瀣一气的副市长》一文，文中简洁明了地指出：“路智与黑恶势力组织集团的骨干成员称兄道弟、沆瀣一气，不仅出面帮助其承揽工程，还在黑恶势力骨干成员设立的公司出资入股。”

在此后被曝出的保护伞中，几乎全部都与郭全生有经济往来。他们有的主动、有的被动，都收了郭全生大量贿赂。而郭全生正是凭借这些财物与保护伞有了“共同利益”，这也让保护伞们更加卖力地为他服务。

2018年10月29日，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正处级）杜宝君落马，随后被纪委爆出“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的行为；2019年3月27日，已退休一年的包头市文化局局长洪涛被查，也被曝出了同样问题。

郭全生的保护伞在包头盘根错节，这也是他在当地横行霸道的底气。在众多保护伞中，来自公安局的势力最为让人震惊——

他在公安局中最大的保护伞，正是包头市公安局局长孟建伟。

在孟建伟的包庇下，郭全生似乎“什么事都能摆平”。有一次，郭全生的酒店被爆出涉嫌“黄赌毒”，公安局调查期间，孟建伟竟然指使调查人员“从轻处罚”。

不过，天网恢恢疏而不漏，郭全生用“共同利益”编织的关系网虽然牢固，但在某点被攻破后，也会迅速“连带塌方”。

据《中国新闻周刊》报道，有坊间传闻称，2019年10月，“大老

虎”内蒙古自治区副主席白向群落马后，主动供出了郭全生以求减刑。至此，公安机关掌握了郭全生涉黑的重要证据。

收网行动

其实从2018年开始，内蒙古警方就盯上了郭全生。但当地纪委传唤郭全生时，他态度极其嚣张，“电话里就跟纪委吵了起来，拒不配合”。

但最终，该来的还是要来。

2018年9月8日，巴彦淖尔市公安局公开发布一张公告，称经巴彦淖尔市人民检察院批准，已由巴彦淖尔市公安局对郭全生执行逮捕。

但因证据链不足，巴彦淖尔市公安局决定通过社会和人民群众的举报来收集郭全生及团伙成员违法犯罪线索。同时，巴彦淖尔市公安局还奉劝郭全生的同伙“赶紧自首，减轻刑罚”。

“公安机关正告该犯罪团伙其他成员，认清形势，主动投案自首。凡投案自首和检举立功的犯罪嫌疑人将依法从轻、减轻或免于处罚；凡包庇、窝藏犯罪嫌疑人，为犯罪嫌疑人提供帮助、通风报信或销毁隐匿证据的，将依法严厉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2020年2月25日，巴彦淖尔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对郭全生案件正式提起诉讼：被告人郭全生、张宝全等38人无视法律，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在包头市大肆进行违法犯罪活动，攫取巨额经济利益，为非作恶，称霸一方，严重破坏包头市政治、经济、社会秩序。该组织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触犯了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贪污罪、单位行贿罪、聚众斗殴罪、组织卖淫罪、敲诈勒索罪、开设赌场罪、寻衅滋事罪、妨害公务罪、职务侵占罪、虚假出资罪、隐匿、故意销毁会计凭证、会计账簿罪。

随着7月15日郭全生受审，这个作恶多端的“黑老大”终于失去了往日的嚣张气焰，而这也是国家打击涉黑组织“战役”中的又一次胜利。相信随着打黑除恶行动的深入开展，这些黑恶势力终将无所遁形。

据《环球人物》

微信群二维码被廉价倒卖 小心有人入群诈骗、洗钱！

“史上最便宜甩货，不买就亏了”“线上兼职，日赚800块”……近来，一些网民发现，有人通过扫描二维码进入微信群，发出各种诱惑性广告，引导群内成员购物或通过指定的转账操作牟利。记者调查发现，微信群的二维码在网络上被倒卖，一些不法分子借此实施诈骗或洗钱。

花钱买二维码入群“作妖”或骗钱或洗钱

“全体成员，现在学校推出一款补习资料，主要补习语数外三个重要科目，一共三套资料，还有专业老师网上辅导，资料费共计180元。请家长们发红包到群里，备注好小孩姓名。”

今年5月，在福建省安溪某小学五年级一班的微信群里，有人发布上述通知，19名家长陆续交了“资料费”后发现受骗报警。

办案民警王槐宗介绍，犯罪嫌疑人已被抓获。据交代，他通过在网上购买微信群二维码进群，伪装成“数学老师”。“他在潜伏过程中‘学习’群内老师的语言风格，并采用同样的头像、昵称对家长进行诈骗。”王槐宗说。

微信安全中心曾在2019年12月发布提醒，有不法分子租用他人提供的微信群二维码，将违法犯罪活动中的赃款分批分量洗白。据介绍，有微信用户受“网络兼职赚佣金”的广告诱惑，按要求创建微信群，而后将群二维码传给中介；中介将二维码提供给网络黑产参与者。在扫码入群后，黑产参与者在群内发放一定金额的红包，参与“兼职”的群成员将红包提现后转账到指定账户，完成任务并领取佣金。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互联网法律研究中心主任高艳东表示，这种没有正当理由协助他人转移资金并收取高额“佣金”的行为，涉嫌洗钱。

据悉，河北、陕西、重庆等多地出现相关案例。

微信群二维码被明码标价 有人对非法收集“包教会”

记者调查发现，多个网络平台成为微信群二维码买卖集散地，一些网络社群不仅兜售非法搜集二维码的工具，还提供“包教会”服务。

搜索“群二维码”，可以发现不少以“微信群活码”“微信群二维码分享”为名的QQ群，正在兜售涉及全国各行各业的微信群二维码，这些群动辄有一两百人。

记者联系多名卖家，交钱后被拉入相关微信群。一个随机发现的群二维码价格为0.3元至0.5元，而一个指定的

群二维码价格为2元一个。

在另外一些社交或购物平台，同样存在倒卖微信群二维码的情况。一些卖家以“每天更新500个群二维码”“二维码活码无限量生成”等方式招徕顾客。

同时，一些人出售微信群二维码“爬虫软件”牟利。一名卖家在网上向记者推荐一款名为“集微社”的软件，该软件月费189元，用户可自行添加关键词，抓取网站、微博、贴吧、公众号等平台中的微信群二维码，并提供智能检测真伪、过滤重复码等功能。

记者在卖家指定的平台分别输入“网约车群”“业主群”等关键词，不到5分钟就输出227个微信群二维码。一个卖家对记者说：“有了软件，你也可以去做卖微信群二维码的生意，薄利多销。”

还有一些网站公开提供相关教程。记者在一款APP搜索框中输入“群二维码”“微信群”等关键词，立刻跳出不少批量获取群二维码的教程内容。

例如，一条题为《每天获取1000个微信群二维码的技术与渠道实战分享》的网文，详细介绍了搜索、使用微信群导航网站和利用采集软件获取微信群二维码的方式。还有一些网文，不仅教授快速批量获取微信群二维码的方式，还对如何在群内潜伏、了解群成员需求等方面进行“教学”。

公安机关将加大打击力度 需提高法律和技术防范

多地公安机关的办案民警表示，微信群是熟人社交平台，群内人员相互信任度高，对营销中隐藏的不法行为缺乏警惕性，必须高度重视，加大对犯罪团伙的打击力度。

微信团队表示，对于微信群中的网络欺诈行为，已经上线了专项打击、预警提醒、宣传教育等多项措施，对于恶意进群人员进行封号打击，开发的提醒功能可以将其一键踢出，并支持用户对群二维码进行失效操作。

据悉，购买二维码的犯罪分子，主要是通过扫描方式入群。中国信息安全研究院副院长左晓栋提出，当前微信群扫描二维码入群的群成员身份无须审核，建议平台提高入群门槛，设置改为“须由群主或管理员审核”，避免不法分子通过群二维码“混入”群组。

专家建议，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惩治贩卖二维码行为。高艳东建议，目前买卖二维码通常都是用来实施犯罪行为的，可以考虑适用刑法第二百八十七条之二的“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的有关规定进行惩处。 据新华社电